

# 关于宝鸡市凤翔区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2 月 10 日在宝鸡市凤翔区第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宝鸡市凤翔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4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区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区财政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来宝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落实区委全会各项部署，严格执行区一届人大三次会议关于财政预算的各项决议，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落实适度加力、提质增效的积极财政政策，狠抓预算执行，沉着应对挑战，服务全区大局，经济运行持续恢复，财政运行总体平稳，重点支出和基本民生得到有力保障，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 3586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0.1%，同比增加 9964 万元，增长 2.9%。分项目完成

**情况：**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7305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9%，同比增加 3812 万元，增长 5.5%；

——上级补助收入完成 242466 万元，同比减少 6115 万元，下降 2.5%，其中：返还性收入 1675 万元，与上年一致；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31175 万元，同比增加 5291 万元，增长 4.2%；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09616 万元，同比减少 11406 万元，下降 9.4%；

——债券转贷收入 16340 万元，同比增加 2205 万元，增长 15.6%；

——上年结余 26807 万元，同比增加 10062 万元，增长 60.1%；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完成 3504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9%，同比增支 28514 万元，增长 8.9%。分项目完成情况：**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371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4.5%，同比增支 28356 万元，增长 9.2%；

——上解支出 12665 万元，同比增加 6136 万元，增长 93.9%；

——债券还本支出 590 万元，同比减少 4012 万元，下降 87.2%；

——当年无调出资金，同比减少 1966 万元；

收支相抵后，当年一般公共预算结余 8257 万元，结转下年继续使用。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61863 万元，同比减少 21201

万元，下降 25.5%，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8151 万元，同比减少 9137 万元，下降 52.9%；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416 万元，同比减少 5 万元，下降 1.2%；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394 万元，同比减少 347 万元，下降 46.8%；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1152 万元，同比减少 273 万元，下降 19.2%；污水处理费收入 384 万元，同比增加 21 万元，增长 5.8%；专项债券利息收入 345 万元，同比减少 29 万元，下降 7.8%；专项债券收入 44400 万元，同比增加 6600 万元，增长 17.5%；专项收入 4452 万元，同比增加 2977 万元，增长 201.8%；上年结余 2169 万元，同比减少 19042 万元，下降 89.8%；当年无调入资金，同比减少 1966 万元。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57539 万元，同比减少 23356 万元，下降 28.9%，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082 万元，同比减少 32007 万元，下降 81.9%；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35 万元，同比增加 213 万元，增长 95.9%；污水处理费支出 338 万元，同比增加 63 万元，增长 22.9%；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9000 万元，同比减少 18800 万元，下降 49.7%；债务付息支出 2779 万元，同比增加 685 万元，增长 32.7%；专项支出 2459 万元，同比增加 1321 万元，增长 116.1%。债务发行费 46 万元，同比增加 6 万元，增长 15.0%；当年无上解支出，同比减少 210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25400 万元，同比增加 25373 万元。

收支相抵后，当年政府性基金结余 4324 万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100 万元（全部为上级专款），其中：当年完成 50 万元，上年结转 5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完成 100 万元。

收支相抵后，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 **(四)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761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5%，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53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7%；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407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68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2.3%，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85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0.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97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3%。

收支相抵后，当年社会保险基金结余 7826 万元，累计滚存结余 144067 万元（全部为个人账户结余）。

#### **(五) 2024 年政府债务总体情况**

2024 年，市财政下达我区政府债务限额 23.8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0.7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13.1 亿元。预算执行中，发行政府专项债券 4.44 亿元。截至 2024 年底，全区政府债务余额 20.48 亿元，均在限额内，债务率 58%，绿色可控。

### **二、2024 年人大预算决议和财政重点工作落实情况**

**(一) 迎难而上，积极作为，财政综合实力持续攀升。**一是科学征管提效能。完善综合治税平台，强化部门联动，加大涉税信息共享力度，加强重点税源监控，严防跑冒滴漏；紧盯国有“三资”，摸清存量国有土地、砂石、闲置资产等资源底数，积极向内挖潜，确保应收尽收。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7.3 亿元，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7 亿元，收支规模全市县区第一，均创历史新高。二是千方百计争资金。围绕全区产业发展

布局，把准中省市政策导向和资金投向，找准切入点和突破口，做实项目谋划，做精项目包装，加大争取力度。全区争取上级资金 27.2 亿元，其中争取到位省对市县财政运行一次性补助 5000 万元，规模全市第一。**三是依法依规盘活资源。**盘活存量资金 3900 万元，盘活处置资产 25 笔，调整用于全区重点项目、重点工作支出。

**（二）紧抓机遇，用活政策，债务管理和安全发展统筹兼顾。**一是用好政策支持发展。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9200 万元、一般债券 1.1 亿元，争取超长期国债 3031 万元，支持凤翔高新区污水处理厂、东大街提升改造等项目建设；用好 2023 年增发国债资金 7872 万元，支持水库除险加固、灌区续建配套等项目 7 个。二是严管债务防范风险。抢抓中央一揽子增量政策窗口期，争取到位再融资债券置换资金 2.54 亿元、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的新增专项债券 9800 万元、政府债务化解奖励资金 1416 万元，化解政府隐性债务 5.15 亿元，化解率全市第一；全面厘清融资平台公司隐性债务，剥离其政府融资职能，3 家融资平台公司完成退出；投入资金 7180 万元，用于偿还拖欠企业账款，年度任务圆满完成。三是助力平安凤翔建设。投入资金 4623 万元，支持统战、宗教、平安建设、安全生产、信访维稳、扫黑除恶、反电信网络诈骗等工作，着力保安全、护稳定。

**（三）稳中求进，提效施策，高质量产业体系加速构建。**一是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全年减税退税及缓费 15972 万元，减轻企业负担，提振市场信心；通过贷款担保、风险补偿等方式，引导更多金融“活水”流向工业、农业等重点领域，撬动金融机构发放应急转贷、创业担保、融资担保、农业担保贷款 6.4

亿元；投入资金 1110 万元，支持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通过发放电子消费券和开展购物节等方式，激发消费活力。二是推进新型工业化发展。投入资金 4097 万元，支持白酒首位产业、能源化工、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发展，推进全区产业转方式、调结构、提质量、增效益；投入资金 1120 万元，支持长青工业园区精细化工配套路网工程、智慧化园区项目实施，提升园区承载力。三是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投入资金 2059 万元，支持实施科技型企业“育小、登高、升规、晋位”工程，落实工业发展奖补资金，全区新增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8 户、省级民营经济转型升级示范企业 2 户、“专精特新”企业 4 户、瞪羚企业 3 户、两化融合贯标企业 14 户；投入资金 1126 万元，加强制造业领域重点研发计划、重大专项等保障，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支持提升产业科技创新能力。四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开展政府采购领域“四类”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程项目及物资采购领域招投标集中整治、地方财经领域涉企违规收费专项整治；扩大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全年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39 亿元，占政府采购总规模的 90.8%。

**（四）聚焦重点，多措并举，区域发展后劲不断增强。**一是支持提升城市承载力。投入资金 3482 万元，支持实施西凤酒城、宝鸡（凤翔）机场、G344 国道凤翔段、宝鸡北过境高速、G244 改建等重点项目；投入资金 3014 万元，支持实施智慧停车场、电动车充电设施、管网改造等补短板项目；投入资金 3764 万元，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农村危房抗震改造等。二是助力乡村振兴。投入资金 13384 万元，支持农村基础设施改善、农业产业发展等，推

动“千万工程”示范村创建；投入资金 1624 万元，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投入政策性农业保险补贴资金 3143 万元，实施玉米、小麦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加大高粱、苹果等特色作物政策性保险支持力度；落实惠农惠民补贴政策，发放耕地地力保护、农机购置等补贴资金 8617 万元；用好产粮大县补助资金 1460 万元，保障种粮农民收益和粮食主产区利益；投入资金 6962 万元，支持省级苹果现代产业园建设、农作物全程机械化、小麦宽幅沟播技术推广等；投入资金 3089 万元，支持道路畅通工程、农村户厕改造、污水治理、饮水安全工程等项目建设；投入资金 2991 万元，实施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 118 个，强化“1+10”公共基础设施管护，优化镇村人居环境。三是推进生态环保发展。投入资金 2288 万元，支持全区污染防治，实施全域一体化供水工程、雍城大道雨污分流及提升改造、塑料垃圾减量、农村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等项目；投入资金 6346 万元，支持黄河流域生态保护修复、雍城大道和西府大道等增绿工程、低效林改造项目实施，支持省级森林城市复验和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投入资金 6856 万元，用于发放农村清洁能源双替代每户 600 元补助；有效发挥政府绿色采购政策功能，加大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绿色低碳产品力度。

**（五）提高站位，固本强基，民生保障和改善更有温度。**  
一是落实就业优先政策。投入资金 1530 万元，用于公益性岗位补贴及人员保险、一次性创业补贴、求职补贴、职业技能培训、就业见习补贴等支出，年内新增城镇就业 5014 人，转移农村劳动力 16.4 万人。二是加大教育发展支持力度。投入资金 5136 万元，保障中小学及幼儿园运转；投入资金 1311 万元，支持加强师资建设，落实国家贫困学生资助等政策；投入资金

17490万元，支持实施西街中学图书综合楼、职教中心实训楼、高新幼儿园、高新小学等改扩建项目，持续改善办学条件。**三是提高社会保障水平。**深入推进“一老一小”相关改革，投入资金27867万元，保障全区养老基金正常运转，持续提升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及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等待遇标准；投入资金23051万元，落实城乡低保、临时救助、特困供养、优抚安置等政策，惠及9.59万人；投入资金194万元，支持失能老人生活照料照护、适老化改造、残疾人托养等项目实施。**四是支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积极推进“健康凤翔”建设，投入资金8549万元，用于基本公卫、重大传染病防治、生育支持政策落实等，基本公卫服务经费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提高5元；投入资金1389万元，支持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药品零差率等政策实施。**五是支持文旅事业发展。**投入资金2842万元，支持城市书房、北魏城墙仿古围墙、移风社秦腔抢救保护等项目实施；投入资金542万元，支持举办惠民文艺演出、中国农民丰收节暨第四届红薯节、第二届“雍州夜市”美食文化节等特色文旅活动，支持召开全域旅游产业招商引资大会，支持创建省级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六是兜牢“三保”底线。**建立预算审核、库款监控、应急处置等机制，争取省市补助弥补“三保”财力缺口。投入资金22.19亿元，确保基本民生政策落实到位、工资按时发放、单位正常运转，其中投入资金4907万元，支持村、社区治理能力提升，村干部补贴、社区工作人员待遇足额落实，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从大村2.5万元、小村2万元增加至5万元、4万元。

**（六）守正创新，锐意改革，财政管理质效显著提升。**一是强化预决算管理。完善预算支出标准体系，行政事业单位国

有资产、往来资金、部门决算、综合财报纳入“财政云”一体化系统，按照新机制常态化公开政府预决算，获评全市财政总决算、政府综合财报工作成绩突出县区。二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印发《关于进一步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的通知》，严控一般性支出，全区“三公”经费支出 421 万元，同比下降 11.2%；严格直达资金管理，直达资金支付率 95.7%，四区第一。三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管理深度嵌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事前评审 30 万元以上区级投资项目 31 个 3445 万元，审减 429 万元；完成 7 个项目事中绩效监控和 99 个项目事后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1.3 亿元，财政管理绩效水平全市 A 类第一。四是加大财会监督力度。建立“巡察+财会监督”联动机制，组织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会计评估领域专项整治等工作，督促整改问题 32 个，做出行政处罚决定 1 件；建立财会监督人才库，开展全区预算单位财务人员培训和财经法律宣传，财会监督做法在省市交流发言，获评全市财会监督工作表现突出县区。五是提升国有资产管理质效。完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处置等制度，完成资产处置纳入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试点，退出融资平台公司 3 家。六是持续推进财政改革。积极搭建框架协议采购平台，全面推广“不见面”开标方式，政府采购电子卖场成交金额全市第一，2 个项目获评宝鸡市政府采购精品项目；实现区级公立医院财政票据电子化全覆盖。

在分析总结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和改革发展还存在困难和挑战，主要体现在“三个更加凸显”上：一是收入增长乏力，财政处于“紧平衡”的状态更加凸显。新培育引进的财源项目尚处于起步阶段，已稳产达产企业缺少新的收

入增长点，税收基础还不稳固。一次性收入拉动比较明显，但不可持续，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土地出让困难，保持收入持续增长态势压力较大。二是支出需求增长，全力保障“三保”支出的难度更加凸显。保“三保”方面压力较大，社会保障范围不断扩大，标准逐年提高，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支出需求逐年增加，财政支出负担较为沉重。三是偿债难度加大，筹集资金“偿债”的压力更加凸显。虽然国家出台了一揽子财政增量政策，加大隐性债务置换力度，但是筹措偿债资金来源难度依然较大，还本付息压力巨大，法定债务规模增加，资产资源变现没有畅通渠道，政府债务风险逐渐向公共预算传导，偿债存在一定的困难。

### 三、2025年预算草案

2025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开局之年，也是收官“十四五”、谋划“十五五”的关键之年，意义深远，责任重大。

从财政实际看，国内外环境变化带来的影响将持续向财政传导，今年财政紧平衡特征更加明显。收入上，经济延续回升向好态势，为财政收入增长提供了支撑。但受经济先行指标不及预期、部分企业生产经营困难等影响，将导致我区能源化工等制造企业利润缩减，税收收入短期内将继续承压下行；上年一次性非税收入基数较高，后续挖潜空间有限。支出上，稳就业、保民生、促消费、扩投资、防风险等重点领域支出需求仍然较大，还需保持必要支出强度，财政腾挪空间有限，收支矛盾更加突出。

从凤翔发展看，未来较长一段时间，我区经济仍将处于结构调整阵痛期、新旧动能转换期、转型升级承压期。但必须看

到，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们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陕西工作的精准指引，随着国家一揽子增量政策落实、省市支持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等战略深入实施，凤翔培育外向型企业、开放发展的前景更加广阔；随着西凤酒城基础设施配套完善，科创生态新城建设高效推进，长青工业园区承载力持续提升，凤翔承接省市现代化产业布局的优势更加明显；随着宝鸡（凤翔）机场开工建设，G244 和 G344 改建、关环高速等重大交通项目加快推进，凤翔吸引项目、资本、人才加速集聚的区位条件更加便利，塑造了蓄势待发、制胜未来的良好局面，也为财政收入增长奠定了重要基础。

综合以上因素分析，2025 年全区高质量发展面临的有利条件强于不利因素，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财政部门将打破思维局限，探索符合高质量发展需求的财政管理理念和方法，凝心聚力、砥砺奋进、守正创新，全面提升财政工作活力和创造力。

2025 年财政工作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全国和省市财政工作会议精神以及区委区政府安排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扣“一二五五”总体思路，抢抓中央一揽子政策机遇，精准有效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发挥举债空间优势，强化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支持“一区四城”建设，兜牢“三保”底线，防范化解风险，深化财税改革，加强财政科学管理，加强财会监督，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政策效能，促进经济持续回升向好，高质量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打牢“十五五”良好开局基础，为凤翔“加快融入主城区，争当发展排头兵”提供更加坚实的支撑保障。

根据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按照“保重点、压一般、促统筹、提绩效”的要求，遵循“以收定支、零基预算、突出重点、厉行节约、绩效导向”基本原则，提出 2025 年政府预算收支安排意见。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 1. 收入安排

综合考虑财政经济运行形势和各方面因素，兼顾保证收入质量和保障支出需要，建议 2025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按增长 5.5% 安排，收入预期目标为 77076 万元。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安排 26835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2403 万元，增长 4.8%，剔除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8836 万元、上解支出 3069 万元和债务还本支出 3700 万元，区级可用财力 212748 万元，同比增加 3974 万元。分项目情况：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7707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8098 万元，增长 11.7%，其中：税收收入 5279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694 万元，增长 9.8%，占总额的 68.5%；非税收入 2428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404 万元，增长 16.3%，占总额的 31.5%；

——上级补助收入 18012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6348 万元，增长 10%，其中：返还性收入 1675 万元，与上年一致；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2960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1348 万元，增长 9.6%；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883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000 万元，增长 11.4%；

——债券转贷收入 29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900 万元，增长 100%；

——上年结余 825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4943 万元，

下降 64.4%。

## 2. 支出安排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安排 **26835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2403** 万元，增长 **4.8%**。分项目情况：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58984**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8374** 万元，增长 **3.3%**；

——上解支出 **306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19** 万元，增长 **11.6%**；

——债务还本支出 **37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110** 万元，增长 **527%**；

——预备费 **260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600** 万元，增长 **30%**。

收支相抵后，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

——基本支出安排 **14805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858** 万元，增长 **1%**，其中：人员经费安排 **13826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400** 万元，增长 **1%**；公用经费安排 **978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458** 万元，增长 **5%**；

——教育文化、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等民生区级配套支出安排 **30057**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847** 万元，增长 **10.5%**；

——安排土地收储资金 **5000** 万元；

——安排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5000** 万元；

——安排工业园区建设资金 **4000** 万元；

——安排工业产业发展资金 **3000** 万元；

——安排农林水事业发展资金 **3000** 万元；

——安排文化旅游事务发展资金 **3000** 万元；

- 安排乡村振兴资金 **2200** 万元；
- 安排城市建管资金 **2000** 万元；
- 安排基础设施管护维护费 **1540** 万元；
- 安排重大项目前期费 **1000** 万元；
- 安排道路交通建管资金 **1000** 万元；
- 安排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资金 **400** 万元；
- 安排商务产业发展资金 **300** 万元；
- 安排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资金 **300** 万元；
- 安排应急资金 **300**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1135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4950 万元，下降 56.8%，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 100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安排 10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 350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135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 万元；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350 万元。

收支相抵后，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8780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478 万元，增长 6.7%，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3984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47966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7266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5872 万元，增长 8.8%，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3127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支

出 41385 万元。

收支相抵后，当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 15143 万元，累计滚存结余 162801 万元（全部为个人账户结余）。

#### 四、2025 年主要财政政策和落实举措

**（一）坚持扩量与提质并举，以更大力度固基本。** 落实更加积极财政政策持续用力、更加给力要求，打好“政策组合拳”，全面发挥财政政策效能。一是实事求是、科学测算收入，落实收入联席会议制度、完善收入运行监测和分析研究机制，重点强化税收征收管理，精准挖掘税收资源，依法依规足额征收，实现税收均衡入库。加强非税收入管理、科学研判土地、河砂、水资源配置、耕地指标出让等工作，着力做好非税收入组织，努力做大收入基本盘，放大财政资金的乘数效应和引导功能，确保财政收入组织有序。二是抢抓一揽子政策机遇，推进大规模设备更新、专项债和超长期国债等项目申报工作。认真研究“两重两新”等相关政策，及时掌握投向领域，积极对接财政体制接轨政策，细化梳理城建、民生等相关领域事权和财权，继续向上争取各类政策和补助资金。三是以增加财政收入为导向，发挥财税政策、财政资金的引导带动作用，聚焦“一区四城”建设，统筹各类产业发展政策和专项扶持资金，支持白酒首位产业发展，扩大优势涵养财源、扩大税基，支持宝鸡（凤翔）机场、西凤酒城、城市更新等重大项目建设，继续突出提升产业链水平，发展更多优质企业，培厚财源基础。

**（二）坚持优长板与补短板并举，以更高站位保重点。** 聚焦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农业现代化、深化文旅融合，集中财力保障 3000 万元工业产业发展、3000 万元农林水事业发展、3000 万元文化旅游事务发展资金，全力支持扩内需、促消费、

稳增长，不断巩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一是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促进企业发展，提高经济增长潜力。加强对市场主体支持，全面落实各项经济政策，支持企业降低成本增加效益。运用财政补助、财政贴息、以奖代补等财政扶持政策，支持企业自主创新。加大力度支持企业技术改造，支持重点领域、重点产业的科技研发创新项目，加快促进创新成果转化。二是全力支持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大科技投入，培育新兴产业，支持传统产业改造升级、科技型企业加快创先，支持新材料、新能源产业做大做强，推进白酒酿造、绿色能源、先进材料、装备制造等特色产业发展壮大，推动产业集群化发展。三是落实强农惠农政策，加大高标准农田建设力度，全面保障粮食安全。持续加大财政投入，加强衔接资金绩效管理，大力支持“千万工程”示范村创建，发展现代特色产业，支持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产业化联合体发展，积极引导现代农业规模化、园区化、品牌化建设进程，建设“五好两宜”和美乡村，持续推进乡村振兴。四是推动文旅商体融合发展。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撬动更多社会资本投入大秦雍城博物馆等“两馆一街一中心”重点文旅项目建设。支持办好“雍州夜市”美食文化节等活动，支持移风社秦腔传承等非遗保护，实施“戏曲下乡”等文化惠民工程，健全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三）坚持巩固与提升并举，以更实举措惠民生。**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久久为功，兜牢“三保”底线，夯实民生投入保障机制，积极创新机制、便民利民，在高质量发展中增进民生福祉。一是落实就业优先政策。支持实施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和中小微企业就业支持计划，开展大规模职业技能培训行动，提升公共就业服务能力，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创业。二是

支持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进一步健全经费保障机制，落实学前教育、乡村小规模学校补助经费，落实营养改善计划保障补助政策，推动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三是推进卫生健康事业发展。**支持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有序扩容下沉和均衡布局，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落实生育支持政策，支持开展智慧助老、农村幸福院和社区日间照料中心提质增效行动，更好呵护“一老一小”。**四是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筹资和待遇调整机制。逐步推进医疗支付方式改革，健全完善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制度。落实提高优抚对象等人员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政策，推进分类分层社会救助，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五是持续抓好生态保护建设。**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统筹资金加强面源污染防治，解决百姓身边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推进美丽凤翔生态建设。

**（四）坚持加力与增效并举，以更优管理强绩效。**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和运行监控，加大对重大政策项目的评价力度，加强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硬化预算约束。**一是加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完善政策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增强政策可行性和财政可持续性，探索建立从项目申报、资金分配、预算下达、资金拨付到资产管理、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全流程管理机制。**推进绩效评价结果有效应用，并逐步拓展绩效评价的深度和广度。**二是强化财政预算支出管理。**坚持量入为出原则，大幅压减非重点非刚性支出。坚持常态化开展财政资金清理，优先保障民生、重点支出。强化支出效益动态评估，防止支出固化僵化。**三是健全财会监督制度。**严肃财经纪律，加大重大领域财会监督力度，聚焦重点领域持续深入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

持续释放从严监督信号。深化财会监督与人大监督、巡察监督、审计监督等贯通联动。**四是深化财政保障机制**。开展财政基础管理工作专项整治行动，排查风险隐患，堵塞管理漏洞，夯实财政运行基础。强化库款运行重点监测和实时预警，加大对库款变化影响因素及运行态势的分析研判，科学合理组织库款调度，保障重点支出资金需要，守牢财政安全底线。**五是强化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坚持集中财力办大事，加强政府性资源统筹管理。推进资产共享使用、加强资产调剂力度。加强银行账户和资金存放管理，清理盘活沉淀闲置资金，提高资金统筹使用效益。

**（五）坚持守正与创新并举，以更稳步伐促改革。**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守正创新、先立后破、系统集成、协同配合，提升财政改革管理质效。**一是聚焦“十四五”期间政府财务报告制度改革的目标任务**，严格落实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和资产管理等制度要求，逐步扩大政府财务报告编制范围，主动向区人大常委会备案。**二是推行政府采购“三盲一共享”评审机制改革**，探索实现供应商“盲投”、评审专家“盲抽”、采购项目“盲评”、评审席位共享，促进政府采购公平公正、透明高效。**三是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打破预算安排和资金分配的基数依赖，加大支出结构优化力度，全面梳理项目支出和人员支出预算，科学测算金额，推进零基预算与绩效预算深度融合，集中财力保障重大战略、重点改革和重要任务。

**（六）坚持防范与治理并举，以更严标准防风险。**强化底线思维和极限思维，坚持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良性互动，筑牢风险“防火墙”，进一步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和财政韧性，推动财政发展和财政安全动态平衡、相得益彰。**一是锚定隐性**

债务“清零”目标，用足用好债务置换政策，提前化解存量隐性债务，为发展经济、保障民生腾出更多财力空间。二是保持高压监管态势，对新增隐性债务“零容忍”。强化管控措施，夯实法定债务偿债责任。三是充分发挥地方债券资金稳投资、扩内需、补短板的作用，谋划、包装、发行一批打基础、利长远的债券项目，保障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要。四是建立完善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监管体系，实现债务底数清、数据可比对、风险可预警、责任可追溯，加强风险评估和监测预警，切实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各位代表！征程万里风正劲，重任千钧再奋蹄！2025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和全区各方的关心支持监督下，紧扣全区发展思路，勇立潮头当先锋，勇挑大梁作示范，坚定信心、开拓奋进，真抓实干、担当作为，更好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以财政工作的实际行动和成效，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的凤翔篇章作出积极贡献！

